

釋今木草詩

著編郁文陸

天津人民出版社

詩草木今釋

陸文郁 編著

天津人民出版社

06145

詩草木今釋

陸文郁 編著

*

天津人民出版社出版

(天津錦州道六号)

天津市書刊出版業營業許可證津出字第001號

天津市第一印刷廠印刷 新華書店天津分店發行

*

開本 787×1092 級 1/32 印張 5 1/2 字數 100,000

一九五七年十二月第一版

一九五七年十二月第一次印刷

印數 1—9,870

統一書號 13072·9

定 价(10)0.75元

序　　言

詩經是我國最早由文字紀錄下來的詩歌，裏邊包含着在那時環境上所習見的植物有一百三十二種。歷代研究詩經的人雖然不少，但對這一百三十二種植物，注解多不能詳盡。而且由詩經的時代到現在，距離年份太久，語言文字，幾經變遷，字形、音讀全不一樣，打算溝通今古，把它整理清爽，是很繁雜的工作。

若干年前，我在編寫植物名彙初稿時，附帶着把關於詩經上的草木名稱整理出來，寫成本書。

本書雖幾經刪定，錯誤之處，或所難免，希海內學者，予以指正。

作　者　一九五七年四月

BADS:21

凡例

1. 詩經所載草木，凡舊注疑似者，皆按植物學一一考正。
2. 詩經所載名稱，現代認為公名字一類的，在舊典則上凡能証出原義所指，皆據原義解釋，如蕨、薇、藻、麥、麻、檀、柳、禾、楊、瓜等。其泛指而不能証出專種的，如松、蒲、榆、蒿、芹、藍、檉、蓼等，則舉例說明。又如：竹，雖為公名字，但另有小草名竹（葦薈）；杞，一為柳屬，一為枸杞；梅，一為梅的本種，一為楠木；苕，一為豆科的紫雲英，一為紫葳科的凌霄花；茶，一為專名，一為荻的花穗等，則皆分別解釋，不使相混。
3. 凡屬一種，於詩經原有名稱外，就所知之其他名字，盡以“又名：某某”，附於其下。
4. 凡屬一種，皆以：“漢名”、“科名”、“學名”、“形態”、“產地”、“用途”六目盡其所知分述，於人生關係，尤三致意。
5. 六目之外，有應加按語者，則以“郁按：”，引証他書所載或他人之言，用為本著解釋上的“他山”之助。
6. 詩句最初所載之漢名前，冠以號數，以便與索引參照。其重出者，皆注明見前某風某篇某句，不再複述。
7. 本著之釋名，為求真知，便應用，故無論：“傳”“疏”“箋”等，一一本實物立言，一洗舊慣專宗一家之弊。
8. 本著各種植物，於認識上，僅有文字描寫是不够的，必須有圖，方得真識。茲由著者自繪寫生圖十二頁與文字對照。

但因資料缺乏，一百三十二種中少去一種(83 懈)，暫付厥如。

9. 詩經原有名稱及引用各舊籍名稱，有不少希見字，今皆旁加注音，以便讀知。

10. 漢名、學名，皆編爲索引，附於書後，以便檢查

11. 本著直接參考用書，附末。



圖 版 一



圖 版 二



圖版三



圖 版 四



圖 版 五



圖 版 六



圖版七



圖版八



圖版九



圖版十



圖版十一